

引言



容闳像(1828—1912)
像底部为亲笔英文签名

容闳是近代中国向西方学习的先驱，也是著名的社会活动家和杰出的爱国者。他自少年时代起接受西方教育，在美国大学毕业后回国。他竭力主张并促成派遣留学生到西方学习，后来又投入洋务运动和变法维新运动。在晚年的时候，他又倾向革命，拥护民主。他一生顺乎历史潮流，为祖国和中华民族作出过贡献，并为中、美两国人民之间的友好

往来开拓了道路。他的爱国思想和社会实践，对近代中国的进步事业产生过积极的影响，值得人们缅怀和景仰。

本书主要根据容闳写的自传《我在中国和美国的生活》、南屏《容氏谱牒》(1929年重修)和美国耶鲁大学图书馆所藏的容闳部分档案等材料写成，力求如实地反映他的爱国主义精神。容闳在十九世纪四十年代远涉重洋到国外学习，对西学产生了极大的信心，以为要救国，只有维新，要维新，只有学外国。他长时期致力于发展教育事业，希望求得国家的富强，为此奋斗了一生。他的留学生教育计划失败后，又参加变法维新运动，可是又失败了，最后才懂得必须革命。我们从容闳的一生事迹里，可以看到这种爱国主义精神的贯串和体现。这些事迹，至今对我们仍起着鼓舞和激励的作用，给我们以有益的启示和教育。

同所有的历史人物一样，容闳也受到时代和阶级的局限，并非完人。他所提出的一些主张或方案，往往与当时中国社会的实际有一定的距离；同时，他对西方资本主义抱有不切实际的幻想。本书对容闳的缺点和错误，也实事求是地加以指出，以便从中汲取历史的教训。

童年时代

容闳，原名光照，族名达萌，号纯甫，1828年11月17日（清道光八年十月十一日）出生在广东香山县（今中山县）西南菠萝岛南屏乡的一个贫苦农民家里。父亲容丙炎，依靠租种地主三亩土地和打渔为生，容闳排行老三，全家兄妹四人和父母六口，一起过着极其贫困的生活。

当时清朝在位的是道光皇帝，他代表地主阶级对劳动人民实行残酷的压迫和剥削，朝廷内充斥除富贵而外不知国计民生为何事，除私党而外不知人才为何物的腐朽官僚。随着清政府的日益腐朽，民不聊生，广大农民不得不揭竿起义，反对清政府的反动专制统治。

容闳的童年时代，正值中国这个最后的封建王朝危机四伏、走向衰落的时代；同时，西方资本主义由于工业革命的发生，生产力得到大规模的发展，正在加紧向世界各地攫取殖民地，积极向东方扩张，准备大举入侵中国。清政府实行的长期闭关锁国政策，在西方的不断冲击下，已濒临破产，但是却又虚骄自大，目空一切。

菠萝岛南屏乡，四面环水，与澳门一水之隔，距离只有

五里路。早在明朝中期，澳门就被葡萄牙殖民者侵占。在容闳出生后的年代里，澳门已成为西方资本主义各国掠夺和侵略中国的基地，设在这里的英国东印度公司，就是向中国大规模走私鸦片毒品的大本营；还有许多被派到东方来的欧美传教士，也都以澳门为桥头堡，渗入东南亚一带和中国沿海地区，进行政治的和文化的侵略活动。其中有个叫郭实腊的德国传教士，是个披着宗教外衣的国际间谍。他冒充福建人，说得一口闽南话，穿着打扮都与中国人一样，曾多次非法潜入中国沿海地区进行侦察，搜集了大量地域、经济和军事情报，提供给英国和其他西方国家的有关部门，成为后来武装入侵中国的重要参考。

为了侵略的需要，郭实腊还指使他的英国籍妻子，在澳门开设一所小学，专门招收贫寒子弟入学，施以奴化教育，企图培养一批为外国侵略者效劳的人。

容闳的父亲有个朋友，恰好在郭实腊妻子办的那所小学里工作。他从澳门回到南屏乡时，曾和容丙炎谈起在澳门的那所小学，提出何不送容闳去该校读书。因为不收学费，还供食宿，读了几年英文之后，便可以到洋商那里当个帮工或买办。这事打动了容丙炎的心。因为家穷，这样做比送孩子进私塾省钱。于是，他托那位朋友去要求郭实腊的妻子，收他儿子入学。

郭实腊的妻子同意了这个申请。1835年的秋天，年仅七岁的容闳，在父亲带领下，乘了一条小船，带了几件衣服，过海来到澳门。这是容闳初次离开自己的家乡。到了学校

里，他第一次见到一个与中国人不同的外国女人，蓝眼睛、高鼻子、白皮肤，一头蓬松的红头发，还穿着一件白色的长裙。他惊恐万状，转过身来就向校外逃。父亲连忙追去，把他抱了回来，容闳在父亲的怀里浑身发抖。父亲和他的朋友好生诱哄容闳，叫容闳在学校里听话，好好念英文，长大了好赚钱。这样，容闳的小小眼眶里满含着眼泪，告别了父亲，开始了他的小学生生活。

郭实腊的妻子招收了十几名穷苦孩子，大部分是女生，每天强迫他们接受西方基督教的灌输，还教他们读点英文。她对学生异常苛刻，经常训斥和体罚，致使学生因为经受不住虐待，而常有中途辍学的。女生中就没有一个读满一年。

容闳是个自尊心很强的孩子，他对于郭实腊的妻子经常打骂学生，非常不满。虽然他的年纪最小，在入学的第一年就因不堪忍受侮辱，而策划过一次逃学事件。他与一些女同学秘密商议这个计划，还偷偷地溜到校外海边勘察，知道那里有渡船，可以乘船过海回家。结果，有六位女同学表示愿意与他一起逃跑。于是，容闳又一个人潜出校门，到码头边事先雇好一条有篷的小船，讲好第二天一早过海回家。

第二天，同学们吃过早饭后，容闳和六个女孩趁着郭实腊的妻子离开的间隙，一个个溜出校门，钻进了那条停靠在码头上的小船，随即请船老大朝着对面菠萝岛划去。他们计划先到容闳家躲一夜，然后分别各自逃回家去。

正当这条小船划过海峡一半航程的时候，发现后面有条船在追赶，孩子们大为吃惊。容闳求船老大加快速度，但

也无用，因为他们的两把桨无论如何也划不过后面那条船的四把桨。后面那条船愈追愈近，容闳等七人只得束手就擒，被押回学校，随之而来的是惩罚和侮辱。

郭实腊的妻子命令容闳等七名逃生排列成行，在校园内示众，然后进教室，站上靠墙的一条长桌子，面孔对着全体同学。容闳站在正中，左右两边各站三个女生。郭实腊的妻子给容闳戴了顶用纸糊成圆锥形的高帽子，胸前挂了一块纸做的大方牌，上面写着“逃生魁首”四个大字。容闳和六名女生被罚站在桌子上，整整示众一个小时，直到放学的时候才准下来。容闳在后来回忆说：“这是我一生中受到的最大的耻辱。”

1839年初，郭实腊已在忙于为英国侵略者武装入侵中国作准备，叫妻子立即关闭在澳门的这所小学，把学生全部遣散。容闳也失学回家，当时他已十一岁。他家比以前更加贫困了，父亲又经常生病。他学得的几句英语，也没有什么用处，年纪还小，只能帮助做一些家务。

1840年6月，英国终于发动侵略中国的鸦片战争。对于发动这场侵华战争，英国政府是蓄谋已久的。早在1832年，英国东印度公司就派遣郭实腊和该公司的代理人胡夏米，从澳门出发到中国沿海，进行侦察活动。正是根据他们所搜集的重要情报，英国政府制订了武装入侵的作战方案，并在作了充分准备之后，发动了这场侵略战争。这一年秋天，当鸦片战争正在进行的时候，容闳的父亲终因贫病交迫，不幸去世，遗下母亲和兄妹四人，生活更加贫困。十二

岁的容闳，为了减轻母亲的负担，不得不自谋生路，批发来一点糖果，挑了一副担子，在村子里和邻近地区叫卖。他当时每天凌晨就起床，整天在外面叫卖，一直到晚才回家。每天赚到的钱，全部交给母亲，再加大哥捕鱼的收入，一家才能勉强糊口，过了一个冬天。

冬天过后，店铺停产糖果，容闳又无事可做了。等到水田的稻谷收割时，容闳便跟姐姐到田里去拾些稻穗，拿回家去熬粥汤充饥。正在容闳生活艰难之际，他家的又一个邻居从澳门回来休假。这邻居在澳门的一家天主堂办的印刷所里当工人。他来串门时和容闳的母亲说起，印刷所需要雇用一个人略识英语、能读懂数词的折页徒工。容闳的母亲当即告诉他说：“闳儿曾在澳门进过三年洋人办的学校，不但识得英文，还会讲英语。”

在母亲的请求下，那位邻居就带着容闳到了澳门，经过印刷所考核，居然被录取，每月可得四元五角钱工资。从此，容闳开始当一名印刷所徒工。他省吃俭用，每月把积蓄的钱，按时不误地交给母亲，贴补家用。

容闳在澳门天主堂的印刷所只工作了四个月，又因要进马礼逊学堂读书，就辞职离去。马礼逊学堂是1839年11月由广州外侨组织的马礼逊教育会创办的。这个教育会在1835年成立，是为纪念已故的英国派遣来华的第一个传教士马礼逊^①而命名的。学堂由在广州和澳门的外侨集资，并

^① 马礼逊(1782—1834年)，英国传教士。他曾将《圣经》译成汉文，还编过一本《华英字典》。

从美国聘请了一位名叫塞缪尔·布朗的来当校长兼教师。由于学生来源短缺，该校尽可能把原在郭实腊的妻子办的小学读过书的孩子找回来，让他们免费入学，并供给食宿。

容闳因为在印刷所里已有了工作，当得知有机会可以再次读书时，就回家和母亲商量。开始，母亲有点为难，后来看到这个孩子很有志气，也就答应了。

1841年11月，容闳进入澳门的马礼逊学堂念书。1842年鸦片战争结束后，马礼逊学堂迁到香港，在英国殖民当局拨给的一个山头上建校。容闳在该校读了将近六年书，取得了很好的成绩。这与他的老师布朗的栽培，是分不开的。

布朗与郭实腊的妻子截然不同。布朗原是美国著名的耶鲁大学的毕业生，来华之前在美国教书，是个有学问和有教学经验的教师。当马礼逊教育会向美国发出呼吁，请求派遣一位教师前来中国办学时，耶鲁大学有好几位教授联名推荐布朗来华。他带着妻子于1838年10月自纽约启程来华，1839年2月到澳门筹建马礼逊学堂，11月正式开学。

容闳称他的这位老师“多才多艺”，“他很容易受到学生们的爱戴”，“全心全意地致力于教学工作”，“给学生们留下的印象是一位好老师”。布朗在他写的报告中也说：“孩子们和我的家人混在一起，我们勉力待他们如亲生儿子，鼓励他们对我们具有亲密无间的信任，做他们最好的朋友。”布朗亲自开设了西学课程，包括算术、代数、几何、生理学、地理、历史、音乐等，还教授英语，也请中国教师教授古汉语。可以说，该校是在近代中国传播西学的第一所洋学堂。

容闳在这里读了六年书，已能熟练地掌握和使用英语，对世界地理和历史知识有了基本的了解，对自然科学也打下了基础，知识面远比在当时私塾读书的生徒广阔。但是，由于这所学校受到在华传教士的控制，也强迫学生接受宗教灌输。

1846年9月，布朗向学生宣布，他们一家不久要回美国休假。他在课堂上对学生们说，他愿意带几名年岁较大的学生到美国去深造，凡是希望同去的可以站起来。容闳第一个起立，第二个是黄宽，第三个是黄胜。在当时，离乡背井、远渡重洋去留学，是一件需要很大勇气的事。布朗当即表示欢迎，要他们回家去征得父母亲的同意。

于是，容闳回到南屏乡去。母亲是多么舍不得这个已经有了一定文化的儿子远游啊！此去生死未卜，以后是否再能见面？一连串的问题使母亲一时难以答应下来。但是，容闳已经下定决心，要到国外去深造。经过再三恳求，母亲只得勉强答应，但是已是潸然泪下了。容闳含着满眶热泪告别了亲人，回到澳门。

经过一番筹备，预定出国两年的费用，由香港一位报社编辑、英国友人肖德锐承担，船票由美商同孚行捐赠。容闳、黄宽、黄胜三人跟随布朗一家在1847年1月4日从香港乘坐“女猎人”号货船启航。经过三个多月的颠簸，4月12日安抵美国纽约。从此，容闳开始了在美国的留学生活。这时他已是十九岁的青年，已懂得弗朗西斯·培根所说的“知识就是力量”的名言。这次亲身来到美国，直接向西方学习新的知识，准备将来学成归国，可以有所作为。

留学美国

容闳和黄宽、黄胜两位同学，都是初次远涉重洋。当时的航船须绕道非洲好望角，然后在大西洋上向北航行。船在南大西洋圣赫勒拿岛停泊补充淡水和食物时，他们有机会上岸去凭吊拿破仑的墓地。容闳从历史课本上读到过，拿破仑是法国显赫的军事家和拿破仑帝国的独裁者。他的军队曾经横扫欧洲大陆，不可一世。但是 1815 年 6 月在比利时的滑铁卢一战，这个穷兵黩武的法国皇帝终于被击败，被放逐在这圣赫勒拿岛上，于 1821 年郁闷而死。容闳等在墓地追怀拿破仑的历史，“固一世之雄也，而今安在哉！”墓只剩下一个空穴，墓地上仅有一棵大柳树，下垂的柳条在迎风招展。他们摘下几条柳枝，准备带到美国去种植留念。

从圣赫勒拿岛再向西北航行，一帆风顺地于 1847 年 4 月 12 日到达纽约港。布朗一路上给他们讲解世界地理。当船进入纽约港之前，容闳记得 1845 年自己曾在澳门学堂写过一篇文章，题目是《我在纽约和哈德孙河上的一次想象中的遨游》，万万想不到如今竟然身历其境。当时的纽约只有三十万居民，高楼大厦还很少，但对容闳来说，已经看

得眼花缭乱了。他们跟布朗在纽约稍事停留后，就前往纽黑文的耶鲁大学访问，拜会了戴伊校长。容闳当时更没有想到，若干年之后自己会从这所大学毕业，成为近代中国留学美国的第一个大学毕业生。他们又跟布朗到了他在东温泽的老家，受到布朗父母的热情款待，在那里住了一个星期。布朗然后把他们带到马萨诸塞州的芒松，安排他们进芒松学校念书。

芒松学校的校长哈蒙德，对这三个中国学生特别关注，把他们编在英语部，学习英语语法、算术、生理学、心理学等课程。学校离开布朗的老家很近，他们三人的生活就托布朗的母亲照料。容闳等因为从小就有爱劳动的习惯，经常帮助布朗的母亲到山上砍柴，尽可能自己料理生活，以减轻她的负担。容闳对这位慈祥的老太太印象很深刻，曾说：“回想起我和布朗老太太的相识，交织着对她既尊敬又钦佩的心情。她确实是一位非凡的新英格兰妇女，在道德和宗教方面，有超人的力量。她一生饱经艰难困苦，终能一一克服而并发出光华，照亮了新英格兰的上空。”容闳在芒松学校求学期间接受洗礼，加入了基督教，这对他的一生都有影响。

哈蒙德校长亲自教授英国文学，容闳最喜欢听他的课。哈蒙德不仅是位学识丰富的教师，而且是莎士比亚的崇拜者，对莎翁的诗尤为喜爱。在每天朗诵文学作品时，哈蒙德总是详尽地讲解语法、语气、时态的巧妙结构，并且指出句子的美。由于这位校长的循循善诱，容闳的英国文学素养得以大大提高，熟悉了狄更斯、司各特、麦考利和莎士比亚

等著名文豪，阅读了他们的代表作，为日后考入大学奠定了基础。

三名中国学生中，只有黄胜因为身体不佳，在读了一年之后便辍学返回香港。容闳和黄宽读完了全部课程，于1849年以优异的成绩毕业。两人在毕业前就一直在商讨毕业后的打算，感到手中没有钱，难以行动。香港英国友人肖德锐写信告诉他们两人，毕业后如果肯到英国去考入爱丁堡大学，学习一种专门技术，他将乐意继续资助。

黄宽经过考虑，决定到英国留学。他在毕业后就乘船前往苏格兰，考入爱丁堡大学医科。后来，他在该校发奋攻读了七年，取得了医学博士学位，成为近代中国最早在英国著名医科大学接受正规训练的大学毕业生。他于1857年回国，长期在广州行医，并培养中国第一代西医。

容闳经过考虑，决定留在美国考大学，目标是美国著名的耶鲁大学。当他向校长表示自己的愿望时，哈蒙德将此事向校董会提出。校董会表示欢迎容闳留在美国读书，可以提供奖学金，但是有个条件，就是毕业后必须回中国去充当传教士，还得先在誓约书上签字。

容闳这时虽然已是基督教徒，但他觉得要为中国做的事情实在太多了。看到自己的祖国自从被英国侵略者强迫签订不平等的《南京条约》之后，大门被迫打开，封建王朝的腐朽没落日益暴露，人民的生活更加陷于水深火热之中。他想，为什么要去充当传教士呢？不，坚决不能。

容闳在他的自传里写道：“我向校董会明确提出，我是

决不会在这张誓约书上签字的。理由是，这将阻碍和限制我发挥自己的才能。我要有充分的行动自由，运用一切可能的机会，为中国的最大利益，贡献我的力量。”爱国之情，跃然于纸上。

容闳拒绝了校董会的条件，宁可不上大学也不在誓约书上签字。他不愿与那般侵略中国的传教士为伍，要为祖国作出贡献。容闳写道：“我固然很穷，但我决不容许在困境中被他们占了上风，为了暂时的一餐浓汤，而出卖我应尽的天职。”这一行动，表现了炎黄子孙应有的民族尊严和可贵的爱国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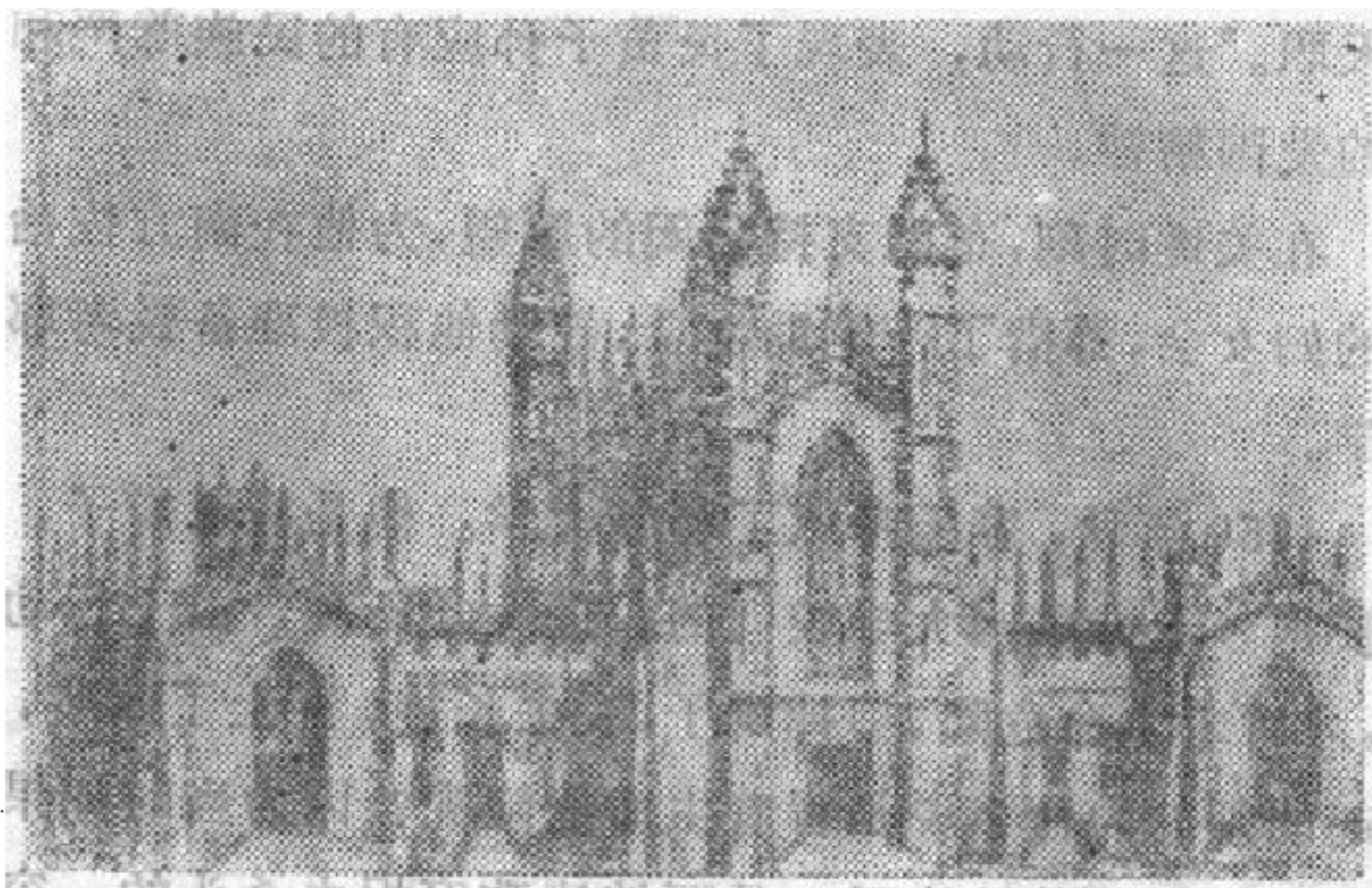
在关键时刻，布朗支持容闳的愿望，为他在南方佐治亚州的妇女会，筹措了一笔助学金，鼓励他积极准备投考耶鲁大学。

1850年秋，容闳考取了耶鲁大学。他是拖着辫子，穿着长袍，走进美国大学校门的。进大学不久，由于行动不便，才冒着生命危险，剪掉辫子，脱去长袍，穿上了西装，并蓄起胡须。为什么说是冒着生命危险呢？因为当时如果一个中国人胆敢剪掉辫子，是要被清政府捉去杀头的。容闳是鼓起很大勇气这样做的。

容闳在耶鲁大学读书非常用功，在一年级整个学年里，每天都发奋攻读到深夜。他的功课，除了数学之外，成绩都名列前茅。特别是英文作文比赛，在一、二年级时都获得一等奖，不但在校刊上发表，还刊登在当地的日报上，使许多人知道了他的名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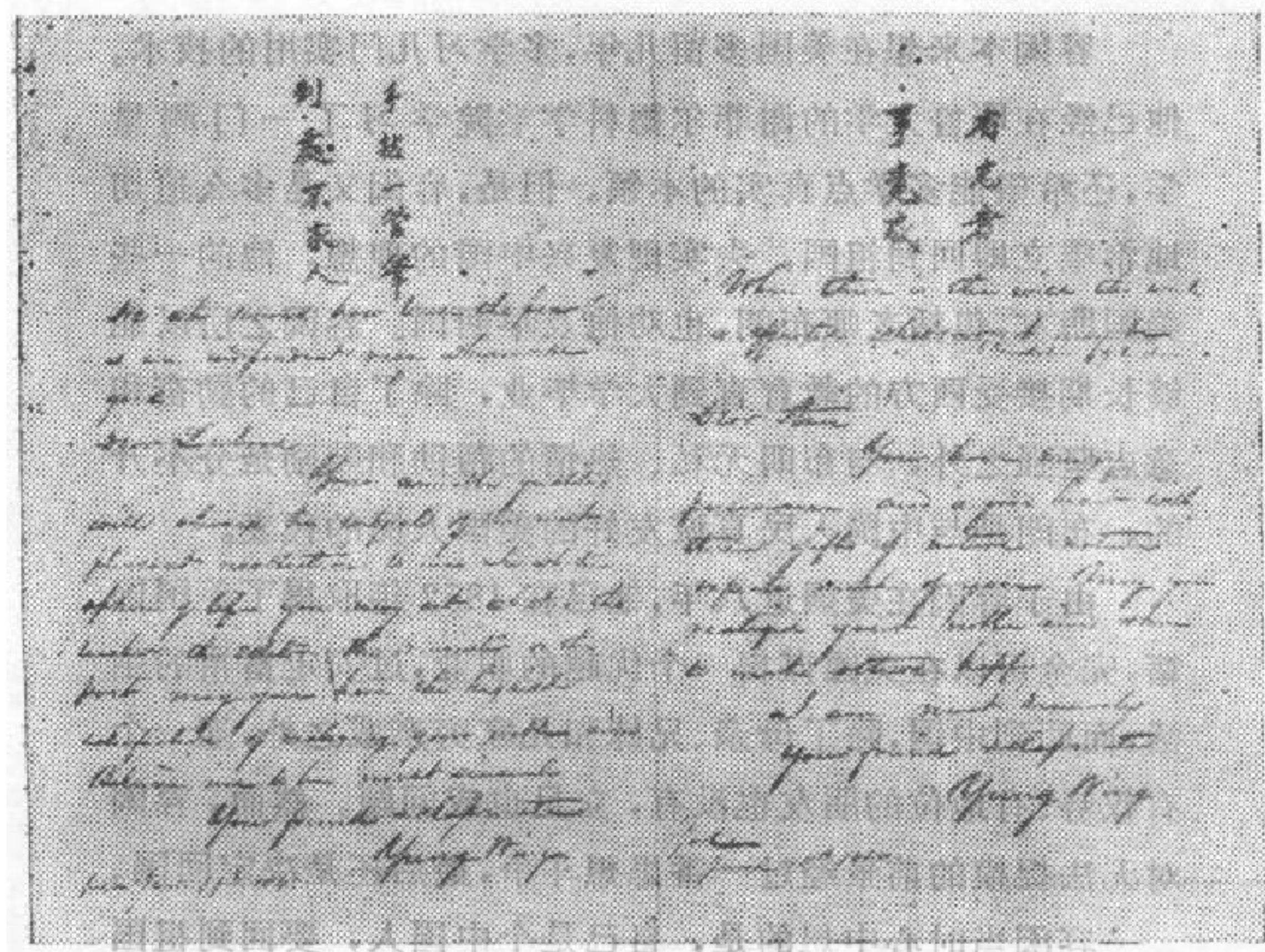
为了解决学费和生活费，容闳除了领取一部分助学金外，必须做工挣钱弥补。他负责一个学生伙食团，买菜开饭样样都干，这样筹得了自己的伙食费。他还在学校的一个图书馆担任管理员，所得收入又解决了书籍、簿本和添制衣服等用途。这样半工半读，刻苦奋斗了四年。

容闳在大学三年级时，在 1852 年 12 月 30 日写给友人卫三畏的信中，说：“如果在此待到 1854 年夏天，我将获得文学士学位，然后我就回国，并认真考虑我将来的职业。”



美国耶鲁大学图书馆(建于 1829 年)

容闳读到大学四年级的时候，开始酝酿一个教育计划。他设想有更多的中国青少年，也能象自己一样到国外留学，接受西方教育，以便回国后把复兴中国重任担当起来，使中国成为一个文明富强的国家。这就是后来容闳致力于促请清政府派遣官费留学生出国的教育计划的指导思想。



1854年6月容闳在耶鲁大学毕业时
给同学写的中英文勉词手迹
(原件藏耶鲁大学图书馆)

1854年夏天，容闳从耶鲁大学毕业，获得了文学士学位。那年的毕业典礼异常隆重，因为当地的报纸事先发布了消息，说有一名中国人毕业，这是在美国大学毕业的第一个中国留学生。因此许多美国友人都前去观礼。他穿上黑色的学士袍，头戴方形帽，排列在毕业生的行列中的时候，心里十分高兴。那天晚上，容闳躺在床上怎么也无法入睡，往事一幕一幕地从脑际闪过，又想到了将来应该怎样生活。

容闳本来想在美国多留几年，多学习几门实用的技术。他已经在耶鲁大学的谢菲尔德科学学院学习了一门测量学，还希望能多学点真实的本领。但是，容闳又是多么迫切地希望立即回到祖国，去实现复兴中国的理想。他的一些美国朋友，包括老师布朗，也劝他及早回国。容闳之所以能够长期接受西方的教育直到大学毕业，除了自己的勤奋和意志坚强之外，与布朗无私、热情的帮助和鼓励是分不开的。布朗是与中国人民真诚友好的美国人民的代表。

由于容闳在美国近八年，他已在 1852 年取得了美国国籍，完全可以在美国谋得一个优越的职业，过安定富裕的生活；而回到中国，除了母亲、兄妹和几家穷亲戚之外，连一个有权势、有地位的朋友也没有，立足也成问题。然而，容闳对无法捉摸的前景经过一番思想斗争，最后还是决定回国。

容闳当时心中想的是，自己是个中国人，要回到祖国去，把在美国学到的知识用来为祖国服务，把在大学求学时设想的使更多的中国青少年到国外去学习的留学生教育计划付诸实现，使祖国成为一个文明富强的国家。

回国之后

1854年11月13日，容闳从纽约乘“欧里加”号货船回国。他在美国八年，去的时候十九岁，回来已是二十六岁了。他已经习惯于西洋人的生活方式，除了黄皮肤外，一身打扮和美国人没有什么两样，操的是一口流利的英语，可是他的心却仍然向着中国。

船在冬季强大的风里蹒跚地航行了整整一百五十四天，容闳在船上过了年，1855年3月驶抵香港。

容闳终于踏上了自己祖国的国土。他在香港作了短期停留，去拜望曾经资助自己的英国友人肖德铎，然后匆匆前往故乡香山县菠萝岛南屏乡，去探望慈爱年迈的母亲和亲属。容闳知道，母亲是日盼夜盼着看到久别的儿子。

容闳一时来不及更换中国衣服，仍然穿着西装，留着两撇胡须。按照中国人当时的习俗，未婚的男子是不许蓄须的。母子相见，两人都情不自禁地掉下了欢乐的眼泪。母亲抚摩他一身上下，打量他的模样，几乎已认不出来了。

容闳向母亲和家人叙述自己远涉重洋在美国读书的情况。母亲却急于叫容闳把胡须剃掉。为了使母亲高兴，容

闳立即照办了。关于这件事，容闳在自传中写道：“我虽然受的是外国教育，但对早年所受的要孝敬母亲的教诲，还没有遗忘。倘若我能剖心相示，她一定可以发现我心房的每一次跳动，都充满了对母亲最亲切的爱。”

容闳在家乡小住，并换上中国服装，戴上假辫，前往广州，借住在一个美国人家里。他先花费了半年时间补习汉语。这时，太平军起义已经取得巨大胜利，洪秀全已经建都天京；南方的天地会，在广东和广西也取得进展。所有这些使得清政府恐慌万状。1855年夏，两广总督叶名琛得到暂时喘息的机会，就立即进行反扑，向围攻广州城的天地会施行残酷屠杀，镇压了这次起义。这时在广州的容闳，曾亲赴战场凭吊。据他估计，叶名琛共约屠杀了七万五千余名起义军，以致地面全被鲜血浸透，到处散发着血腥味。道路的两旁，堆积着数不清的无头尸体，无人运去掩埋，经烈日曝晒，直径两公里之内，空气中都弥漫着既毒又臭的雾气。从1855年至1857年两年多时间里，叶名琛在广东共累计屠杀了起义军四十余万人。

容闳目睹这种惨象，心中燃起了怒火。他清楚地知道，这大批被残杀的起义军都是无辜的。他在自传里写道：“两广总督叶名琛所犯下的这种大规模屠杀的罪行，在现代文明史上是无双的，甚至罪大恶极、嗜血成性的恺撒大帝^①和尼禄王^②都黯然失色，流的血，几乎超过了法国大革命。”

① 恺撒(公元前100—前44年)，古罗马统帅、政治家。

② 尼禄(公元37—68年)，古罗马皇帝。